

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问询的回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元食品”或“我司”）于 2022 年 7 月 7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关于对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问询函【2022】第 12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董事会非常重视，针对贵公司提出的问询问题进行了逐项核查，现就问询函中所提及的问题进行回复如下：

一、关于经营业绩及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929,129.66 元，同比上涨 35.00%，其中，超市+连锁餐饮销售收入 36,300,900.07 元，同比增长 273.58%，毛利率为-2.21%，上年同期毛利率为 16.93%；其他材料产品销售收入 10,517,860.89 元，同比增长 101.94%。你公司发生营业成本 58,117,677.41 元，同比上涨 67.60%。你公司 2019-2021 年毛利率分别为 3.70%、20.56%、1.38%，归母净利润分别为-5,060,601.02 元、821,481.86 元、-43,859,719.93 元，2021 年年报解释称“净利润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处置原控股子公司山东聚九元食品有限公司的 51%的股权，报告期内投资损失为 1,021.57 万元；2021 年由于因新冠疫情影响、全国拉闸限电，在限电期间，公司未正常生产，未及时发现原料冻库异常，部分原料边角解冻，感观不良，微生物超标，不适合生产牛排，报告期内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1,747.64 万元”。

你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余额为 44,320,612.68 元，期初余额为 82,225,642.29 元。你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余额为 17,476,351.32 元，本期计提原材料跌价准备 17,476,351.32 元。根据审计报告，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判断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合理性。

请你公司：

1、结合疫情影响程度、市场竞争情况、业务模式及经营开展情况、在手订单变化、产品价格及生产成本变化等，量化分析近三年毛利率大幅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期后业务开展情况，说明你公司

是否存在净利润持续下滑的风险，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说明你公司为改善经营业绩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实质性措施；

【回复】

毛利率大幅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我司近三年的销售毛利率如下：

产品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牛肉类产品	48,127,796.34	48,179,747.09	-0.11%	牛肉类产品	48,127,796.34	48,179,747.09	-0.11%	牛肉类产品	48,127,796.34
鸡肉类产品	283,472.43	226,250.10	20.19%	鸡肉类产品	283,472.43	226,250.10	20.19%	鸡肉类产品	283,472.43
其他产品	10,517,860.89	9,711,680.22	7.66%	其他产品	10,517,860.89	9,711,680.22	7.66%	其他产品	10,517,860.89
合计	58,929,129.66	58,117,677.41	1.38%	合计	58,929,129.66	58,117,677.41	1.38%	合计	58,929,129.66

(1) 2022 年度公司毛利率较上年下降，其中，牛肉类产品下降最为明显，主要原因如下：

①牛肉类产品销售单价下降：受到宏观整体环境、疫情等诸多因素影响，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产品销售单价与上年同期相比呈下降趋势。

②原材料采购成本上涨：由于受新冠病毒疫情的影响以及国际形势变化，我司原向澳洲采购的原料现在均改为进口南美如巴西等国家的原料为主。由于进口原料供应商的频繁变化，供应商尚未形成长期合作关系，原材料采购议价能力弱，价格随市场变化持续上涨，加之变更供应商后，原材料的品质差异较大，造成原材料产出比下降。

③产品出品率下降：受疫情的原因影响导致原料来源国减少，原料肉整体品质也下降，分割品质下降，油边多、侧边多、刀伤多，造成生产过程损耗增加，出品率下降。

(2) 2020 年毛利率较 2019 年上升原因：

2020 年毛利率较 2019 年上涨，主要为鸡肉类产品毛利明显上升，主要原因如下：山东聚九元公司主营鸡肉类产品，因 2019 年第四季度起山东聚九元已处停工状态，2019 年上半年聚九元公司大量低价处理

存货，而其主要是以鸡肉类产品为主，因此总体拉低了毛利，毛利为负数。2020年度我公司正常销售自产鸡肉类产品，毛利正常。

(3) 行业竞争激烈影响毛利率水平。

我国肉类加工行业的整体发展水平较低，虽然近年来产业集中度有所提高，但依然存在企业数量多、布局不合理、技术装备落后、卫生条件差等问题。此外，我国肉类加工行业的主要产品仍以初级的白条肉、热鲜肉、冷冻肉为主，缺少高水平的继续加工过程，生产技术比较传统，产品附加值较低，尚未形成现代化的生产加工体系和先进的销售物流体系。这导致公司所处行业是充分竞争行业，行业内竞争激烈。

综合上述原因，产品销售价格、原材料采购价格、产品生产成本变化及运输费用调整的波动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较大，直接影响公司毛利率水平，从而导致了我司毛利率的波动。

经营业绩及持续经营能力

我司为了改善公司的经营业绩，积极开拓市场渠道，巩固并扩大市场份额，把握客户需求，发挥自身优势，已增加了军供食品及航空食品的销售渠道，目前订单持续稳定执行中。。

同时，我司将积极拓展原材料进货渠道，通过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提升原材料品质，改善生产工艺提升产品整体出品率等整改措施以提高毛利率水平，但新冠疫情是我们不可抗力因素，如果全国性的新冠疫情尽快结束，我司有信心改善经营状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结合疫情影响程度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你公司超市+连锁餐饮销售收入大幅增加但毛利率大幅下滑且为负的商业合理性；说明其他材料产品销售的具体内容及收入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2021年餐饮行业较2020年有所复苏，我司积极开拓市场，餐饮行业销售额大幅增长。但由于肉制品市场因素的影响，整体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相比大幅下降，再加之原材料价格及生产成本的采购单价增加及受疫情的影响导致原料来源国减少，原料肉整体品质也下降，分割品质下降，油边多、侧边多、刀伤多，造成生产过程损耗增加，出品率下降，2020年产成品综合出品率为

97.84%，2021年产成品综合出品率为78.06%，导致超市+连锁餐饮销售收入虽大幅增加但毛利率大幅下滑。同行业可比公司双汇发展2021年毛利率为15.35%，较2020年毛利率17.26%，下降1.91%；金字火腿2021年毛利率为20.35%，较2020年毛利率24.56%，下降4.21%；整体市场相较2019年毛利率皆存在不同程度的下滑。

我司其他材料产品销售的主要产品为除牛肉类系列、鸡肉类系列之外的其他产品，2021年其他材料产品实现销售收入10,517,860.89元，同比增长101.94%。主要是由于2021年新增广州南联航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等公司的销售合同，新增其他冻牛霖、冻牛腩等产品的销售，共实现销售收入7,259,760.48元。

3、结合原材料的采购成本、价格走势、质保期、库龄、存货减值测试的具体方法及过程，说明报告期对原材料大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以前期间计提是否合理、充分、及时，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回复】

我司的原材料分国外进口材料和国内材料，国外进口材料的质保期一般在2年，国内材料的质保期一般在1年。

(1) 存货减值测试的具体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存货期末结存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 存货减值测试的过程

①对原材料的减值测试

公司对原材料进行减值测试时，计算原材料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应当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金额，计提减值准备。

原材料可收回金额测试：由于受限电的影响，2021年10月7日，国网闽侯县供电公司对我司送达了有序用电通知书：“由于受经济形势复苏用电负荷保持高速增长，持续高温干旱，以及电煤与燃气供给不足等因素影响，福建电力供应紧张。为保障电力有序供应及电网安全，避免发生大面积停电事故，目前启动有序用电。”要求我司于2021年10月8日至10月16日期间每日（08时——24时）时段内停止生产用电），公司未能正常生产，原材料冻库出现异常，部分原料融化，经对原料进行检验，结果为原料边角解冻，感官不良，微生物超标，已不适合生产牛排。为了能更加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经公司研究决定，同意对该批变质原料进行跌价准备的计提。

该批原材料账面原值为20,001,369.16元，2021年计提原料跌价准备10,001,751.81元，2022年上半年我司销售该批材料的收入为2,527,152.30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属于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期内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7,474,599.51元。

②对库存商品的减值测试

公司对库存商品进行减值测试时，首先对期末结存的库存商品判断其可执行销售合同情况，对于有对应销售合同的库存商品，公司依据其对应的销售价格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进行减值测试；对于暂时无对应销售合同的库存商品，公司以其未来预计可实现的销售为基础，同时考虑本年已实现销售的合同价格及其库龄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进行减值测试。

经测试，未发现库存商品余额低于以销售合同为基础确认的可变现净值的情形，因此，公司未对库存商品计提减值准备。

综上，公司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充分且合理的，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关于处置子公司股权

你公司对山东聚九元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聚九元”）的长期股权投资期初余额为13,828,568.99元，报告期内处置持有山

东聚九元 51%的股权，处置损失为 10,216,411.98 元。针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因山东聚九元自 2019 年第四季度起已处停工状态且无法提供完整的会计资料，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无法判断山东聚九元的会计记录及其他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无法判断上述股权转让交易真实公允。根据你公司于 2021 年 8 月补发出售资产公告，上述交易以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经评估审计的净资产为定价依据，评估的山东聚九元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518.7 万元，转让价格为 2,650,000.00 元，交易对手方为自然人李**。根据报表附注，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转让款项尚未收回。

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账账面余额为 18,468,347.06 元，其中，对山东聚九元往来款账面余额 12,511,975.02 元，账龄为 1-5 年。坏账准备期末账面余额为 5,681,906.64 元，本期计提 5,654,833.22 元。

请你公司：

1、结合山东聚九元生产经营情况，说明你公司在山东聚九元于 2019 年第四季度就已停工的情况下未出售该公司股权，迟至 2021 年 6 月才出售该公司股权的原因及背景；

【回复】

山东聚九元公司因合同纠纷自 2019 年第四季度起已处停工状态，多项民事裁定事项未履行，已被最高人民法院公示为失信被执行人及限制高消费企业，报告期内仍处于停产状况。

我司自山东聚九元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度起进入停工进度情况时，积极探索相关事项及寻求解决方案，与多方协调沟通以谋求最佳解决路径，但鉴于山东聚九元公司处于多项民事裁定事项未履行且被最高人民法院公示为失信被执行人及限制高消费企业，一直未能妥善解决该事项。直至 2021 年 5 月，意向投资人李**与我们取得联系，欲收购公司所持有的山东聚九元公司股权。经双方商讨，于 2021 年 6 月正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于当月完成股权转让手续。

2、结合山东聚九元的取得方式、资产负债情况，详细说明处置该公司的评估方法、评估过程、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及处置损益的计算过程，在定价过程中是否考虑上述其他应收款的影响；说明处置山东聚九元的主要合同内容，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回复】

(1) 山东聚九元的取得方式：

山东聚九元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4 月 7 日，是由聚元食品与滨州市鑫牛食品有限公司、郭日葵、陈智军、温兴平共同出资设立，原设立山东聚九元公司的主要目为扩大生产、销售，为公司创造经济效益。山东聚九元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成立时，聚元食品出资人民币 25,5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51%，为聚元食品控股子公司。

(2) 山东聚九元公司处置评估情况：

因山东聚九元公司自 2019 年下半年开始停产，加之面临多项诉讼，对聚元食品的发展产生不良影响。为了我司更好的发展，决定剥离不良资产，以评估价出售所持的山东聚九元公司 51%股权，出售价格为 265 万元，于 2021 年 6 月聚元食品转让公司所持有的山东聚九元公司 51%的股权。

在股权转让前，聚元食品委托福建金诺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金诺资产评字[2020]10956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目的为：聚元食品因股权转让行为，委托评估机构对该经济行为涉及的山东聚九元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其股权转让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评估对象为聚元食品所申报的山东聚九元食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根据山东聚九元食品有限公司的账面资产构成情况分析，与评估资产相同或类似资产可以通过自行购建全新资产获得，满足采用成本法评估的条件。因此，处置山东聚九元公司股权时采用的评估方法为成本法。

评估机构对山东聚九元食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经评估，截止于评估基准日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山东聚九元食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518.7 万元人民币。

聚元食品根据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518.7 万元人民币，与所持股份比例 51%，双方在综合考虑聚九元与公司间往来债权债务关系后，确认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价格 265 万元人民币，定价合理公允，该笔资产出售交易不损害公司利益。

山东聚九元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处于亏损状态。自 2019 年下半年开始停产，面临多项诉讼，对聚元食品的发展产生了不良影响。虽然公司之前做了许多努力，想办法消除山东聚九元公司的不良影响，但一直没有实质性进展。鉴于山东聚九元公司的实际状况，公司股东

为了尽快解除聚元食品的困局，让公司重回顺利发展的轨道股东一致通过出售公司所持的山东聚九元公司 51%股权。

(3) 处置损益的计算过程为：

聚元食品对山东聚九元食品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 25,500,000.00 元，采用成本法核算，在 2021 年 6 月拟实施股权转让前，已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金额 11,671,431.01 元，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3,828,568.99 元，根据本期股权转让价格 2,650,000.00 元，计算确认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所获投资收益 -11,178,568.99 元。

(4) 处置山东聚九元的主要合同内容

双方约定聚元食品将聚元食品在山东聚九元公司合法持有的 51% 股权以 26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未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3、说明交易对手方是否与你公司存在潜在的关联关系，说明亏损处置山东聚九元并对其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是否构成潜在的资金占用或变相损害挂牌公司利益；结合股权转让款的期后回收情况，说明上述款项是否具备可回收性；

【回复】

交易对手方李**与我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我司对本次出售股权交易的具体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我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预期信用损失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方法如下：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我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我司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备。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往来以及保证金、押金等有明显证据证明无收回风险的款项不计提。
组合 3（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组合）	以款项性质是否为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类别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2)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预计存续期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
组合 3（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组合）	不计提

(3)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 1（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4 年	35	35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 3（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我司与山东聚九元的往来款项按照账龄组合的方式确认预计信用损失，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账龄	坏账计提比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		

1~2年(含2年)	10%	1,975.00	197.50
2~3年(含3年)	15%	2,110,000.00	316,500.00
3~4年(含4年)	35%	800,000.04	280,000.01
4~5年(含5年)	50%	9,599,999.98	4,799,999.99
5年以上	100%		
合计		12,511,975.02	5,396,697.50

综上所述，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谨慎，不构成潜在的资金占用或变相损害挂牌公司利益。

截止目前，股权转让款尚未收回，我司已多次追讨，其解释由于市场行情及新冠疫情影响等原因，资金周转困难，向我司协商延期支付，目前公司管理层正在商讨应对方案。

4、说明与山东聚九元往来款项的具体内容及交易价款尚未收回的原因；结合山东聚九元的履约能力，说明相关款项是否已经实质上无法收回，你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针对山东聚九元公司往来款金额 12,511,975.02 元，我司已采取积极催款措施，截止目前，尚未收到该笔欠款，年审会计师在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中，已对此应收款项执行发函程序，并已收到山东聚九元回函确认，因市场行情及近几年的新冠疫情，聚九元的经营仍存在一定的困难，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仍按照账龄组合方式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三、关于客户

报告期内，你公司前四大客户均为自然人，分别为彭**、叶**、俞**、汤**，合计销售金额为 17,234,309.23 元，占比 29.25%，其中，第一大、第二大和第四大均为新增自然人客户。

请你公司结合与前四大客户的合作历史、合作模式、合作稳定性，以及自然人客户的经营状况、资信情况及履约能力，说明你公司向自然人客户大额销售、自然人客户大幅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相关主体与你公司是否存在潜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回复】

叶**与我司 2017 年就已开始合作，2020 年已排在公司第七大客

户，因其认可我司产品，加之关系维护较好，2021 年加大了供货需求，于 2021 年度排在我司前五大客户之列；汤**与公司 2020 年就开始合作，2020 年销售交易额为 1,138,348.63 元，因其认可我司产品，逐步加大了对我司产品的采购，加之关系维护较好，于 2021 年度排在我司前五大客户。因此叶**与汤**实际为我公司老客户并非新增自然人客户，仅由于 2020 年销售金额并未达到前五大客户而未在 2020 年报列示。彭**是 2021 年 5 月开始与我司合作的新增客户，因其了解并信任我司产品质量，将其主要采购量都以我司为先，成为我司 2021 年度的主要客户。

据了解，以上客户目前经营良好，履约能力正常，我司向自然人客户大额销售的原因为自然人客户基本是要求款到发货，货款回收风险低，销售价格基本与市场价位相当，更有利于我司的资金回笼，减少资金占用的成本，上述自然人客户均与我司不存在潜在的关联关系和其他利益的安排。

四、关于董监高离职

报告期内，你公司多名董监高离职。原董事会秘书胡晓春女士因工作变动，自 2021 年 3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原董事洪小冰女士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向你公司董事会递交辞职报告；2021 年 10 月 11 日，你公司董事会分别收到原董事凌淑冰女士、原董事黄海龙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你公司监事会收到原监事会主席华怀余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

请你公司详细说明报告期内多名董监高人员离职的具体原因，对你公司管理层稳定、日常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的具体影响，你公司拟采取或已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说明你公司目前管理层能否正常履职，公司治理机制是否健全，生产经营是否正常开展。

【回复】

公司原董事会秘书胡晓春女士因工作变动，自 2021 年 3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原董事洪小冰女士因个人原因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辞职报告；原董事凌淑冰女士、原董事黄海龙先生、原监事会主席因个人原因 2021 年 10 月 11 日向公司提交辞职报告。虽然报告期内多名董监高人员更换，但均属于正常离

职的范围，我司要求离职人员严格履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则等，并不会影响公司的管理层稳定、日常经营和公司治理，因此对于董监高的离职我司都能平稳过度。

目前公司治理制度健全，管理层均正常履职，生产经营正常开展。

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5日

